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1-11 月)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产品等	500,000.00	-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业务发展所需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	-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接受担保、支付租赁费等	300,300,000.00	25,885,022.50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业务发展所需
合计	-	300,800,000.00	25,885,022.50	-

注：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1-11 月）为未经审计数据。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企业名称：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建三

注册资本：1,926.78 万元

实缴资本：1,926.78 万元

成立日期：2002 年 6 月 28 日

住所：肥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主营业务：对外投资

实际控制人：无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针纺织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为 17,095.61 万元，净资产为 13,431.23 万元，营业收入为 160.92 万元，净利润为 619.47 万元。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企业名称：山东安琪尔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兴彦

注册资本：2,360.00 万元

实缴资本：2,36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7 年 3 月 19 日

住所：山东省泰安市肥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三路 313 号

主营业务：从事家纺用品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

实际控制人：无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家居用品制造；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类医疗器械）；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塑料制品制造；服装制造；玩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为 11,333.23 万元，净资产为 7,835.56 万

元，营业收入为 14,659.36 万元，净利润为 870.33 万元。

(3) 自然人

姓名：刘建三

住所：山东省肥城市新城办事处泰西大街国泰现代城

职务：公司董事长

(4) 自然人

姓名：路梅

住所：山东省肥城市新城办事处泰西大街国泰现代城

职务：无

(5) 自然人

姓名：石峰

住所：山东省肥城市新城办事处龙山中路 12 号

职务：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6) 自然人

姓名：邱士虹

住所：山东省肥城市新城办事处龙山中路 12 号

职务：无

2、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泰鹏智能控股股东
山东安琪尔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泰鹏智能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刘建三	泰鹏智能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路梅	刘建三先生的配偶
石峰	泰鹏智能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邱士虹	石峰先生的配偶

3、关联交易内容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	山东安琪尔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等	50.00

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接受关联方担保	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	30,000.00
	山东安琪尔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刘建三		
	路梅		
	石峰		
	邱士虹		
租赁费	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30.00

二、审议情况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对《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审查意见，同意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建三、石峰、范明、王健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交易价格等确定。因此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二) 定价公允性

1、公司预计 2026 年自山东安琪尔生活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产品等。此项采购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往来所需，有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交易价格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2、公司为方便在创业路厂区就近办公，租赁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的办公楼、综合站房及门卫室（含变压器箱变及相关消防设施），租赁期限 20 年。2026 年，公司预计将参考同区域周边市场租赁价格，通过市场询价或商业谈判等方式确定关联租赁价格，交易定价方式符合商业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借款时贷款方的要求，预计 2026 年山东泰鹏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安琪尔生活科技有限公司、刘建三、石峰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将向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偿提供担保。该担保有助于公司从银行获得借款，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发展所需，签署相关的协议并履行。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泰鹏智能本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泰鹏智能《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预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风险。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泰鹏智能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 备查文件

- 1、《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2、《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 3、《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4、《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